证券日报 2023年8月2日 星期三
制作 刘雄
电话:010-83251716 E-mail:zqrb9@zqrb.sina.net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3-030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3年7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1日下午3: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泽丽女士主持,公司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关于监事会会议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

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李泽丽女士、郭继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前述所有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当选后,将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产生前,原监事仍应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1日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李泽丽女士个人简历

李泽丽女士,中国国籍,1994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年7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非职工代表监事、资金主管,广东好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监事。

李泽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郭继荣先生个人简历

郭继荣先生,中国国籍,1987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会计师、税务师。2016年12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税务主管。

郭继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3-031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8月1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好莱客创意中心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18日

至2023年8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3)人
1.01	选举沈汉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沈竣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郭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2.01	选举李胜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袁英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选举李泽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郭继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8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98	好莱客	2023/8/1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为保证本次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需提前登记确认。具体事项如下: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须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进行登记;

(2)自然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3)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4)异地股东可以传真、信函或电子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传真和电子邮件以2023年8月17日17:30前公司收到传真或信件为准)。

2、登记时间:2023年8月17日(星期四)09:00-12:00、13:00-17:30

3、登记地点: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好莱客创意中心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好莱客创意中心

邮编:510665

电话:020-89311882

传真:020-89311899

邮箱地址:ir@holike.com

联系人:刘玉辉

2、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8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1.01	选举沈汉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沈竣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郭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2.01	选举李胜兰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袁英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3.01	选举李泽丽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郭继荣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3898 证券简称:好莱客 公告编号:2023-029
债券代码:113542 债券简称:好客转债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3年7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1日下午2: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沈汉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独立董事李胜兰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袁英红女士出席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书面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 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认真审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沈汉标先生、沈竣宇先生、郭黎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所有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1。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原非独立董事仍应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非独立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认真审查后,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李胜兰女士、袁英红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前述所有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2。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任期三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产生前,原独立董事仍应依照有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务。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投票。

(三)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3年8月18日在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8号好莱客创意中心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秘办办理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8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1)。

三、上网公告附件

1、公司独立董事就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2、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3、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报备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好莱客创意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1日

附件1:非独立董事侯选人简历

沈汉标先生个人简历

沈汉标先生,中国国籍,1972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EMBA研修班结业。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广东好太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东粤商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广东汉银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广州凤来仪置业有限公司监事、汇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好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等。沈汉标先生系广州市第十届政协委员、广州市第十三届、十四届人大代表、十六届人大代表、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副会长、广州市民营企业商会副会长、全国工商联家具装饰业商会衣柜专业委员会执行会长、广州市工商联常委、中国建筑装饰协会住宅装饰装修和部品产业分会副会长、广东省家居业联合会副会长、北京新阳光慈善基金会理事等。获得首届广州十大杰出青商、抗震救灾先进个人和羊城慈善先进个人等荣誉称号。

沈汉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28,047,861股,占公司最近一次披露总股本的41.14%,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汉标先生与持股比例为25.95%的王妙玉女士为夫妻关系,属于一致行动人;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沈竣宇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沈竣宇先生个人简历

沈竣宇先生,中国国籍,1996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2019年7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粤西海南营销中心经理、运营管理部经理、总裁助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广东好好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沈竣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沈汉标先生为父子关系,与公司实际控制人王妙玉女士为母子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郭黎明先生个人简历

郭黎明先生,中国国籍,1971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法学硕士,澳大利亚西悉尼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广州金鹏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律师,兼任广州派亚物流有限公司外部董事,梓嗨市华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外部监事,广东保力得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外部监事。现任公司非独立董事。

郭黎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附件2:独立董事侯选人简历

李胜兰女士个人简历

李胜兰女士,中国国籍,1960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山大学管理学博士。曾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副院长,广州白云电器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润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中山大学岭南学院经济学教授及博士生导师,广东广弘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西粤桂广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胜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李胜兰女士已根据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袁英红女士个人简历

袁英红女士,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注册会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拥有会计师、审计师职称。2016年至2021年9月任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党委副书记;2014年至今任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副秘书长;2021年9月至今任广州注册会计师协会行业党委委员、纪委书记;2006年至今兼任广东省政府采购、广州市政府采购、广东省机电设备招标中心、广东省市国资委评审专家库专家;中国工商银行广东省、广州市分行集中采购外部专家;现兼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永顺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袁英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5%以上的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袁英红女士已根据相关规定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23-042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于2023年8月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5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4人,实到4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鉴于监事会主席伊继军先生辞职,根据《公司章程》"监事由股东代表和公司职工代表担任"的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高速集团有限公司推荐,补选张晓冰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同第六届监事会。张晓冰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日

附件:

张晓冰女士简历

张晓冰,女,1969年8月出生,硕士,教授级政工师,高级经济师。现任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历任公司济青高速青州管理处副处长、党总支委员;潍坊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济南分公司党总支书记、工会主席;京台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委员、副书记;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公司董事。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3-043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临时)于2023年8月1日(周二)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7月25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该事项尚需递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决定于2023年8月17日(周四)在公司22楼会议室召开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3-044。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编号:临2023-041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关联人。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20,000.00万元;本次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5,505.814万元,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为71,191.2279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80.22亿元,其中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已批准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79.46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5.44%、45.25%。毅康科技有限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70%,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度不超过77.9亿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和2023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15)和《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公司2023年5月30日披露的《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30)为控股公司毅康科技有限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0160600208-2023年开发(保)字0011号,担保主债权金额为7,501.71万元。因毅康科技有限公司资金计划调整,经双方协商一致,于2023年6月份取消上述合同。

2023年7月份,在上述授权范围内发生如下担保:

单位:万元

序号	担保人	被担保人	债权人	本次担保金额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其他股东担保情况
1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	0.00	20,000.00	180,000.00	无。
2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15,003.42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5,685.4139	71,191.2279	3,808.7721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24.9829%)提供8,494.186万元担保。
3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山支行	10,502.394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地和主要生产经营地	注册资本(万元)	股权结构	经营范围
1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2/9/15	王红毅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路29号	25,000.00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许可项目:商业保理业务。
2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2009/6/16	曲毅	山东省烟台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长江路300号业达智谷大厦15层	25,798.4962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1%、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24.9829%、烟台百江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12.7663%、烟台丰清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6737%、烟台清润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5.2154%、烟台清江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0.3618%	环保工程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工程施工

注:上述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资信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单位。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序号	被担保人名称	期间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	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022年度	25,111.94	35.22	25,076.72	0	76.72
		2023年一季度	46,554.26	21,171.86	25,382.40	365.54	305.68
2	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2022年度	1,660,034.80	1,290,192.95	369,841.85	76,909.62	12,830.06
		2023年一季度	1,675,287.32	1,304,899.07	370,388.25	5,273.15	518.58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莱芜分行

2、债务人:山高云创(山东)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债权人向债务人提供的贷款,即20,000.00万元。

5、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一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无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

2、债务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为15,003.42万元

5、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75.0171%的债权(含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以及在本合同生效前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已经发生的75.0171%的债权(含债权本金及其利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及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24.9829%)提供4,996.58万元担保。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山支行

2、债务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全部债权的75.0171%,即7,501.71万元。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实现债权和实现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律师费、翻译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以及主债务人应负担的其他各项成本及费用等)。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还包括主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形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以及根据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24.9829%)提供2,498.29万元担保。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最高额保证合同》

1、债权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山支行

2、债务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4、担保金额: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全部债权的75.0171%,即3,000.684万元。

5、保证范围:主债权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汇率损失(因汇率变动引起的相关损失)实现债权和实现担保物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仲裁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律师费、翻译费、公告费、评估费、拍卖费、差旅费、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的迟延履行期间的加倍债务利息以及主债务人应负担的其他各项成本及费用等)。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7、保证期限:自主合同约定的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还包括主债务人分期清偿债务的情形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以及根据主合同约定,债权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之日。

8、其他股东担保情况: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约24.9829%)提供999.316万元担保。

9、是否存在反担保:否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且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控股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情况。上述被担保人毅康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近年来经营稳定,资信良好,自主偿付能力充足。本次担保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具有偿债能力,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已批准的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80.22亿元,其中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已批准的担保累计金额为人民币179.46亿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5.44%、45.25%。公司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截至目前,公司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为0。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日

证券代码:600350 证券简称:山东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3-044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8月17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8月17日 11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22楼会议室(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8月17日

至2023年8月17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350	山东高速	2023/8/10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出席会议的社会公众股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股东凭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员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登记。(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2、符合出席会议条件的股东于2023年8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30-16:00到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六、其他事项

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奥体中路5006号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人:隋荣昌先生

联系电话:0531-89260052

传真:0531-89260050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股东食宿、交通费自理。

会议材料登载于上海证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以便查阅。

特此公告。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08-02

附件1:授权委托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8月17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3-052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韩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3名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同意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公司将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开立、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23-053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7月3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徐春雷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2023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它文件。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8月2日

证券代码:000970 证券简称:中科三环 公告编号:2023-030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近日,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环乐喜")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以下简称"进出口银行")签订了《借款合同》,由进出口银行向三环乐喜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借款,借款期限24个月。公司为此借款提供担保。

公司于2023年3月28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的议案》,其中为三环乐喜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10,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和2023年4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及《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1990年4月

注册地点: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李大军

注册资本:87,210,597美元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66%的股权,台全金属(美国)有限公司持有28.58%的股权,台全(美国)有限公司持有5.42%的股权。

主要经营范围:生产、开发、销售稀土永磁材料,永磁电机、电动自行车,加工、销售稀土,普通货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截止2022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12,476.40万元,负债总额为147,259.21万元,净资产为165,217.19万元,营业收入为359,190.48万元,利润总额为22,906.34万元,净利润为17,637.85万元。截止2023年3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347,342.24万元,负债总额为177,608.52万元,净资产为169,733.72万元,营业收入为91,562.77万元,利润总额为5,813.88万元,净利润为4,385.97万元。

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同名称:《保证合同》

保证人: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天津三环乐喜新材料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进出口银行天津分行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人民币10,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担保的范围: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偿还和支付的贷款本金、利息(包括但不限于法定利息、约定利息、逾期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以及债务人应支付的任何其他款项(无论该项支付是在贷款到期日应付或在其它情况下成为应付)。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额度内。

三环乐喜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董事会在对上述控股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全面评估的基础上,认为公司对其具有控制权,其从未发生过贷款逾期未还情况,且提供相对应的反担保,能够做到风险可控。因此,为保证其日常经营活动的正常进行,公司为其本次贷款提供全额担保。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对公司的发展是有益的,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权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93,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4.45%。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北京中科三环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日